

证券代码：002435

证券简称：长江健康

公告编号：2023-017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和信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。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，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由于双方合作良好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和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2022年度，公司给予和信的年度审计报酬为100万元。

二、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（1）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；

（2）成立日期：1987年12月成立（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）；

（3）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；

（4）注册地址：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；

（5）首席合伙人：王晖；

（6）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37位，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65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67人；

(7)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9642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541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1337 万元。

(8)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51 家，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、农林牧渔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、金融业、建筑业、卫生和社会工作业、综合业等，审计收费共计 7003 万元。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9 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诚信记录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。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，自律监管措施 1 次，涉及人员 5 名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(1) 项目合伙人陈慧女士，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7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。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良玉先生，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4 份。

(3)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学伟先生，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2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9 份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陈慧女士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良玉先生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

学伟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陈慧先生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良玉先生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学伟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审计收费定价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、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，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。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和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和信”)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认为和信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过程中，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，和信及其审计成员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，恪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。审计团队及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，能够胜任审计工作。在审计工作中实施的审计程序恰当、合理、有效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编制进行了风险评估，客观地对公司会计政策选择和会计估计行为进行了评价。公司续聘和信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我们认为：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提议公司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，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从事上市公司证券业务的审计资格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认

真对待公司各项审计工作，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聘用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、完整性，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程序

公司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和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